

比选邀请函

由我司承建的宣城高新区日轩汽车科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因施工需要，现决定对该项目劳务分包进行比选询价，择优选定承包人。特邀请你单位按询价文件规定的内容，参加内部招标活动。

发包人名称：安徽祥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济开发区麒麟大道 15 号

比选方式：内部招标。

一、项目概况和发包范围及要求：

1、项目概况：宣城高新区日轩汽车科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宣城高新区日轩汽车科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53 亩，总建筑面积约 2.4 万 m²；拟建设办公楼、1#车间、2#车间及附属配套工程等。

2、承包范围：宣城高新区日轩汽车科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中办公楼、1#车间、2#车间、河道、室外附属配套工程施工图纸内及变更签证单所涉及的所有施工任务的劳务分包（劳务扩大分包）、辅助材料的供应以及施工环境的协调。

3、承包工作内容：

（1）本工程的劳务分包；

（2）施工设备、机具乙方自行负责（塔吊、人货电梯等大型机械设备除外）；

（3）由甲方分包的专业工程施工，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乙方对现场的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等负总责，专业工程施工用电、用水费用由专业工程施工单位负责支付，除此水电费用以外乙方不得再收取任何费用。若乙方不按要求向甲方另行分包的专业工程施工提供配合或配合不及时，甲方可另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按 120%从乙方当期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4）本工程所有进场材料堆放、设备的现场就位和每道工序完成后的工完场清，达到安全文明工地要求。

（5）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配合迎检，因迎检增加的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乙方如不配合，甲方有权交由第三方完成，乙方承担因此所增加的一切费用，乙方同意甲方在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按实际发生费用的 120%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6）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工程保证资料、施工试验资料、施工测量资料、分部分项检验批、隐蔽验收、竣工验收资料由总包资料员负责，分包单位应积极配合资料员对相关资料的收集及取样送检工作；分包单位负责施工技术资料（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竣工图、进度计划、技术交底及安全资料编制及存档，如分包单位不配合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直至所有资料达到甲方要求。

4、本次发包不含钢结构专业工程。

5、承包方式：采用包工不包料或包工加部分材料代采购形式（甲供材料及零星材料代采购以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以施工图预算加签证的形式计价（响应人已熟悉了施工现场及施工图纸），按本工程的设计图纸及相关专业图纸的说明、做法和现行规范、规程施工。包文明施工、包安全施工、包工程质量、包所有检测、包竣工图绘制、包资料、包保险、包税金、包验收合格。专业工程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进行施工。

6、工期：暂定总工期 270 日历天，具体实施时间以发包人根据现场情况通知为准。

7、质量标准：合格。

二、响应单位资格要求

响应单位资质要求：房屋建筑工程叁级及以上资质，一般纳税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营业执照。

三、比选文件的领取

发包人以电子版方式将比选文件、图纸、清单等发送至响应人邮箱或现场领取。

四、报价形式：

详见比选文件。

五、付款方式及农民工工资支付的特别约定：

详见比选文件。

六、响应文件组成：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授权委托书
- 3、承诺函
- 4、商务报价书
- 5、资格审查资料（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
- 6、项目管理机构配置
- 7、技术方案文件

七、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应符合响应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响应文件的封面须有响应单位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

中须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本次响应文件由商务报价书和技术方案两个部分组成。一正两副（A4规格），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密封至密封袋中，密封袋上应加盖响应人单位公章。响应文件中要求的所有响应人须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资格审查材料均以装订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否则按未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处理。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3、响应文件正副本应装订成册。封口处加盖响应人公章，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封套格式。（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可共用一个封套封装，也可以分开封装。）

4、封套格式：响应人的地址：_____；

响应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在2022年07月15日10:00时前不得开启。

八、中标候选人确定原则：

详见比选文件。

九、履约担保

1、履约担保的形式：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不接受保函或承兑等其他方式）将履约保证金汇入发包人以下银行账户：

账户名：安徽祥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宣城分行济川支行

账 号：34001758908053001670

2、履约担保的金额：100万元整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通过验收合格并提交完整合格的完工资料后扣除各项费用及违约金（如有）无息返还。如承包人在履约过程中未能按照合同规定执行，履约保证金将作为对发包人的补偿而不予退还

十、合同签订：

确定比选结果后，根据中标结果签订书面合同。

十一、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07月15日10时00分

地点为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济开发区麒麟大道15号。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发包人不予受理。

十二、发包人及联系方式

发包人：安徽祥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经理 联系电话：0563-3959119

2022年07月08日